

证券代码：873891 证券简称：科荣达 主办券商：中航证券

北京科荣达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北京科荣达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2 月完成股票定向发行，募集资金 109,999,081.62 元，募集资金情况如下：

2024 年 11 月 26 日，北京科荣达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北京科荣达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；2024 年 12 月 11 日，公司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部分确定的发行。

2024 年 12 月 25 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《关于同意北京科荣达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函[2024]3255 号）。

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北京科荣达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发行对象确定稿）的议案》；2025 年 1 月 15 日，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，确定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 5 名，发行股数为 7,024,207 股，发行价格为 15.66 元/股，募集资金 109,999,081.62 元。

2025 年 2 月 8 日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《北京科荣达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》（信会师报字[2025]第 ZB10017 号），对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对象认购资金的缴付情况进行核验，确认本次股票发行共计募集资金 109,999,081.62 元。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5 年 2 月 28 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制订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该制度已经2024年11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4年12月11日召开的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严格按照规定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并于2025年2月5日与主办券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。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：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黄楼支行

银行账号：0200042019200190065

该专户仅用于募集资金规定用途，未用作其他用途。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，也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截止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，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，具体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余额（元）
一、期初募集资金余额	109,999,081.62
二、利息收入	11,452.03
三、募集资金净额	110,010,533.65
四、募集资金累计支出总额	110,010,532.30
其中 1. 补充流动资金	65,009,929.22
2. 偿还银行贷款	29,999,081.62
3.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	15,000,000.00

4.其他费用（手续费、服务费等）	1,521.46
五、销户时募集资金账户利息转入基本账户金额	1.35
六、截止 2025 年 12 月 29 日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	0.00

四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情况

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，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，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，公司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签订的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项下的权利义务随之终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科荣达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0 日